

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公布 将帮助哪些人重塑个人信用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 吴雨 任军

12月22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明确自明年1月1日起，符合相关条件的逾期信息，将不会在个人信用报告中予以展示。

哪些人能获得政策支持？为什么要“一次性”安排？公众该如何维护良好的信用记录？来自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机构等的专业人士进行了深入解读。

支持信用受损但积极还款的个人

个人信用报告中最近5年的逾期记录，是银行发放贷款的重要参考。此次政策对于不再予以展示的逾期记录，明确了范围和条件：

从时间来看，逾期信息产生于2020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从金额来看，单笔逾期金额不超过1万元；从前提来看，个人在2026年3月底前足额偿还了逾期债务。

看到这一消息，北京的个体工商户李先生很期待：“2021年因店铺暂时停业，我的信用卡一度出现逾期，虽然后来结清了欠款，但因为有逾期记录，房贷一直没有办下来。逾期记录不再被展示将有利于降低我的融资门槛。”

“受新冠疫情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一些个人财务状况发生了难以预料的变化，未能按原借款合同约定时间偿还贷款。虽然事后已全额偿还了债务，但信用报告仍然需要按规定展示历史逾期记录，个人在获得新的贷款支持等方面受到了一定影响。”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邹澜在当日召开的发布会上介绍，为了更准确地反映个人真实信用状况，帮助已还款的逾期人群加快重塑个人信用，中国人民银行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研究制定了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

邹澜认为，政策为曾经失信的个人提供容错纠正的机会，可强化个人履约守信意识，有助于社会公众有效改善信用状况，激发微观主体活力。

对金融机构而言，修复政策有利于重塑客户关系，为金融机构拓展优质客群、释放信贷需求创造空间。

“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能够帮助商业银行更加准确地识别借款人的信用状况，通过实施更加有效的信贷投放策略，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赵桂德说。

在“包容”和“约束”之间找寻平衡点

采取“免申即享”模式，个人无需申请和操作；设置3个月宽限期，留出筹措资金时间；额外增加2次线下免费查询个人信用报告机会，方便公众核对逾期记录、确认修复进度……一系列便捷高效的政策安排，凸显了“容错纠错”的政策温度。

“考虑到过节因素，我们将政策宽限期设置到春节后的一段时间，也就是到2026年3月31日截止。”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管理局局长任咏梅介绍，在做了充分准备和周密部署后，多项便民措施力争能让政策更加顺畅、精准地触达每一位符合条件的个人。

记者了解到，在今年11月30日（含）前足额偿还逾期债务的个人，征信系统自2026年1月1日起就不予展示相关逾期信息。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吴晶妹表示，通过精准施策，政策给确有困难但主动履约的人“松绑”，避免其陷入长期信用困境。

也有人疑惑：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是否意味着信用约束变松了？

“政策是对符合条件的征信信息的一次性特殊处理，只适用于2025年底前产生的逾期信息，2026年新产生的逾期信息不包括在内。”任咏梅解释了政策划定的刚性底线。

“尚未结清欠款的，不会被纳入修复范围。一次性信用修复绝不是征信洗白，给恶意失信者‘开绿灯’。”吴晶妹说，在“包容”和“约束”之间找到平衡点，让信用体系既有力度又有温度，有助于增强群众对政策的认同感和获得感。

共同维护良好信用记录

如今，信用早已融入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公众愈发珍视个人征信记录，相关部门也在全力保障个人征信权益。

近年来，一些非法中介打着“征信洗白”“征信铲单”等幌子，骗取个人钱财、倒卖个人信息，严重侵害公众利益。

任咏梅强调，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完全免费、“免申即享”，无需委托第三方处理。任何以该政策名义索要钱财、索取信息均属诈骗行为。公众需提高警惕，如果发现相关违法违规线索，可向中国人民银行反映，或向当地公安机关报案。

北京银行行长戴炜表示，如果遇到暂时的资金困难，可以提前主动联系贷款机构商定解决方案，调整还款安排。同时要避免过度透支或多头借贷，及时足额偿还债务，注意积累良好信用记录。

“部分不法中介打着‘债务重组’等旗号，诱导消费者‘借新还旧’或者申请高息过桥垫资。逾期债务尚未结清的个人，对此要保持高度警惕，避免因此落入债务陷阱。”任咏梅说。

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主任张子红也提醒，如果公众对自己逾期信息的政策适用情况存有疑问，一定要认准正规官方渠道予以解决，谨防上当受骗、蒙受损失。

据介绍，公众可优先通过线上渠道获取本人信用报告，金融机构网上银行、手机银行App、银联云闪付App、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官网等均能提

供查询服务。金融机构智慧柜员机、自助查询机以及中国人民银行各分行征信服务柜台等线下渠道也将持续提供查询服务。

“要坚持征信为民的理念。”邹澜表示，中国人民银行将全面规范信用信息采集、整理、保存、加工和使用等征信业务活动。严肃查处违规从事征信业务、扰乱征信市场秩序、侵害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行为，保障征信市场依法合规健康发展。

专家表示，公众应理性看待政策红利，珍惜信用修复机会，后续更要坚守诚信履约底线，才能长期享受良好信用带来的便利。

新华社北京12月22日电

“免申即享”！ 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 助力个人重塑信用

12月22日

中国人民银行对外发布
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有关安排

政策 适用对象

限定于个人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中
展示的信贷逾期信息

适用时间区间

要求逾期信息产生于2020年1月1日
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

适用金额

单笔逾期金额不超过1万元

适用前提

个人在2026年3月31日（含）前
足额偿还逾期债务

符合上述条件的逾期信息
将不会在个人信用报告中予以展示

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实行“免申即享”，
个人无需申请和操作，也无需提交证
明材料，由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自
2026年1月1日起对符合条件的逾期信
息进行自动识别和统一处理

个人若要确认逾期信息调整情
况，可通过线上、线下方式查
询信用报告进行了解。中国人
民银行明确**2026年上半年**将额外
增加2次线下免费查询个人
信用报告的机会

中国人民银行提醒公众

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不收取任何费用、不
需要第三方代理，任何以该政策名义索要
钱财、索取信息的都是诈骗行为

新华社发（王威 制图）